

“公开道歉”判决的执行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02/2021_2022__E2_80_9C_E5_85_AC_E5_BC_80_E9_c36_202767.htm 不凡帝范梅勒糖果

(中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案 裁判要旨 将案件侵权事实及生效判决予以公示，虽然不是被执行人以其个人名义主动致歉，但从结果看，同样可达到维护申请执行人声誉的社会效果，实现判决之目的。案情 不凡帝范梅勒糖果(中国)有限公司(下称不凡帝中国公司)是国际知名的意大利不凡帝范梅勒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境内的生产销售代理商，是“阿尔卑斯Alpenliebe”注册商标和知名商品“阿尔卑斯Alpenliebe”高级牛奶糖特有装潢的独占许可使用人。然而，福建省晋江市永和许福记兄弟食品有限公司(下称许福记公司)为谋取非法利益，在其生产、销售的“珠穆朗玛Zomliamma”高级牛奶糖的包装袋、包装纸上擅自使用了与“阿尔卑斯Alpenliebe”注册商标及“阿尔卑斯Alpenliebe”高级牛奶糖特有装潢相近似的标识和商品装潢，造成购买者误认。永金批发部则大量销售了该侵权商品，两单位共同侵犯了不凡帝中国公司注册商标独占许可使用权和知名商品特有装潢独占许可使用权。为此，不凡帝中国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经审理判决：许福记公司和永金批发部应停止生产、销售侵权产品，在《中国食品报》、《解放日报》和《新民晚报》上公开赔礼道歉，并分别赔偿不凡帝中国公司经济损失人民币98万元和人民币2万元。因许福记公司与永金批发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凡帝中国公司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两被执行人公开致歉，并赔偿

其相应经济损失。执行执行中，经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法官耐心的法制教育及说服工作，永金批发部最终以现金方式自动履行了全部债务。但本案另一被执行人许福记公司始终以各种理由拒绝履行义务，并用变相威胁等方法千方百计地干扰执行工作。在对许福记公司采取冻结其银行账号、扣划账户内资金等强制措施的同时，执行法官又赶至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将许福记公司名下的8个注册商标予以查封。因许福记公司仍拒绝履行剩余债务，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依申请执行人的申请，对已查封的许福记公司上述8个商标启动评估、拍卖程序。后经3次公开拍卖，均因无人应拍而流拍。最终申请执行人以第三次拍卖保留价人民币503680元接受上述商标，以物抵债。执行中，虽经法院多次做工作，许福记公司一直拒绝按生效判决在指定报纸上刊发道歉声明。为实现上述判决内容，经申请执行人同意，2006年6月5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分别在《中国食品报》、《解放日报》、《新民晚报》上以公告方式刊载了本案如下侵权事实及判决主要内容：“因被执行人福建省晋江市永和许福记兄弟食品有限公司在生产、销售‘珠穆朗玛Zomliamma’高级系列牛奶糖的行为中侵犯了申请执行人不凡帝范梅勒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的‘阿尔卑斯Alpenliebe’高级系列牛奶糖注册商标权、知名商品特有装潢权和不凡帝范梅勒糖果（中国）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阿尔卑斯Alpenliebe’高级系列牛奶糖注册商标独占许可使用权、知名商品特有装潢独占许可使用权，本院依法作出民事判决，责令福建省晋江市永和许福记兄弟食品有限公司在有关报刊上刊登致歉声明，向申请执行人赔礼道歉、消除影响。被执

行人在执行过程中未履行上述判决内容，本院特将上述判决内容予以公告。公告费用由被执行人承担。”至此，本案顺利执结。申请执行人不凡帝中国公司对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表示满意，意大利不凡帝范梅勒股份有限公司也专门写来感谢信，对中国法院高度注重知识产权保护，维护其合法权益表示感谢。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